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烟台市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

法律意见书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东城区南山路龙门花园 9 号楼 邮编: 265701

电话: 0535-8500035 传真: 0535-8500035

电子信箱: longbolawyer@163.com

目 录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	1
第二部分	正文	2
一、本其	明债券的发行要素	2
二、债券	券发行人	3
	(一)龙口市概况	
	(二) 龙口市财政收支情况	
((三)龙口市政府性债务情况	4
	月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一)项目概述 (二)项目承办单位	
	(三) 项目批复文件	
四、本其	朗债券的发行机构及发行文件	6
	(一) 信息披露文件	
	(二)专项评价机构及专项评价报告 (三)法律顾问及法律意见书	
	朗债券的风险因素	
	(一) 利率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四)税务风险	
六、偿债	责保障措施	9
七、投资	贸者保护机制	9
八、结论	仑意见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务院 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 《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 7225 号文")、《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 预[2016]155 号文")、《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 的通知》("财预[2018]34号")、《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 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文")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山东龙博律师事务所(以下 简称"本所")作为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 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龙口市 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 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 勉尽责精神, 本所律师就本期债券发行事官, 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第一部分 律师声明

对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 一、本所律师系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以及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法律意见。本着审慎性原则,本所律师对与出具法律意见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 二、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仅对与本期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不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专业报告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引述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
- 三、本法律意见书仅供烟台市本期债券发行之目的使用,非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四、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期债券发行申请 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 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二部分 正文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本期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包括:

- 1. 债券名称: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
 - 2. 发行人: 山东省人民政府(转贷给龙口市人民政府)。
 - 3. 发行品种: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2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5. 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共计发行人民币 12,800 万元,用于 2022 年山东省(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
- 6. 信用评级:发行人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 7.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一价格荷兰式招标方式,标的为利率,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 8. 还本付息方式: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 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9.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 1,000 元。
 - 10. 发行方式: 招标发行
- 11.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2. 税务提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或龙口市人民政府为本期债券发行编制的《信息披露

文件》已披露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债券发行人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转贷给龙口市人民政府)。

(一) 龙口市概况

龙口市地处胶东半岛的西北部,渤海湾南岸,东临烟台,南接青岛,西与潍坊毗邻,东北与天津、大连、秦皇岛等城市以及朝鲜半岛隔海相望,东西最大横距 46.1 公里,南北最大纵距 37.4 公里,海岸线长 68.4 公里,总面积 901 平方公里。龙口市辖 16 个镇街区,其中包括省级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各1 个,全市常住人口 78 万人。龙口市是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胶东半岛高端产业聚集区的重要节点城市和环渤海经济圈沿海开放港口城市。先后荣膺2019年度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2019年度全国综色发展百强县市、第二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2019全国营商环境百强县、2019年全国综合经济竞争力十强县(市),2019年国家卫生城市等众多荣誉。2020年10月20日,被评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2020年12月,社科院发布《全国县域经济综合竞争力100强》,龙口排名第17。

2020年,龙口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094亿元、年均可比增长6.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102.1亿元,年均可比增长4.8%;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9.3%;一、二、三次产业比例调整为3.3:48.4。获评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县。深入实施新旧动能转换和制造业提升工程,累计完成工业技改投入58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8.8%。5个项目列入全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裕龙岛炼化一体化、华为"一体一园"等战略性项目全面启动,航空板材、锂离子储能电池等高精尖项目建成投产。累计实施投资过亿元的服务业项目19个,服务业增加值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分别增长6.8%和5.1%。制定实施全域旅游发展提升规划,新增国家3A级旅游景区2处。港口货物吞吐量达到9895万吨,集装箱吞吐量达到80万标箱。建设高标准农田4.4万亩,划定粮食功能区5.5万亩,改造老龄郁闭苹果园3万余亩。新认证"三品"农产品26个,新增省级以上畜禽标准化示范场9个、果蔬标准化基地12个、海洋牧场4个。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10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超过2100

户,2个镇、13个村分别获评省级农业产业强镇和乡土产业名品村。五年新增市场主体40637家、企业7692家,2家企业跻身中国民营企业500强,8家企业获评省级以上"单项冠军"。引进商业银行4家,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1101亿元和727.7亿元,不良贷款率下降至1.23%。3家企业成功上市,9家企业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8家上市企业实现再融资,累计从资本市场融资222.8亿元。

(二) 龙口市的财政情况

1. 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财政收入104.46亿元,转移性收入14.89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5.98亿元。

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财政收入101.01 亿元,转移性收入15.77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1.38亿元。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财政收入102.11亿元,转移性收入19.19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50.52亿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支出 103.8亿元,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3.76亿元。

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支出 100.65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4.78 亿元。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支出108.0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4.02亿元。

3. 政府性基金收支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2.4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2.61 亿元。2018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0.54 亿元。

2019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26.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26.4 亿元。2019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3 亿元。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1.2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61.4 亿元。2020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14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支出 13.44 亿元。

4.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2018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3 亿元,全市支出 0.03 亿元。

2019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1 亿元,全市支出 0.01 亿元。

2020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38 亿元,全市支出 0.38 亿元。

(三) 龙口市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0 年龙口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108.9 亿元。截至 2018 年末,龙口市政府债务 107.9 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 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 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

(一)项目概述:

1. 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概况

按照《裕龙岛石化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的要求,入驻企业将排放大量的生产污水和生产废水。本项目拟集中建设一座污水处理及回用设施,实现对园区污水的统一收集处理,并对部分污水进行再生回用。项目的建设不仅可降低企业的水资源消耗,同时也减少对环境排放的废水总量,发挥公用设施大型化、规模化的优势,提高企业整体效益,降低成本,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本项目建设排水口,属于裕龙石化产业园配套工程,是解决产业园区企业污水的有效途径,也是建设裕龙石化产业园的先行工程。本工程的建设能够解决产业园区企业污水的去向问题,进一步加快裕龙石化产业园的建设速度。

2. 建设内容

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建设总面积 20 公顷,设计日处理能力 8 万方,包括污水处理厂、园区污水深度处理及污水回用设施,总投资约 17 亿元。建设尾水深海排放设施,排污管道一体化同步建设,管道从污水厂沿码头公共道路敷设至深海排污口位置,长度约 3 公里,总投资约 0.4 亿元,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 污水处理厂

土建工程:项目规划占地 20 公顷,在 2#岛东北角建设"预处理+生物处理+深度处理"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8 万 m³/d,总建筑面积 25730 平方米,包括现场机柜室、二级气浮框架厂房、提升泵房、加药间、制备间、排水泵房、鼓风机房、污泥干化厂房等,构筑物主要包括生化池、二沉池、沉淀池、氧化池、生物滤池、V型滤池、回用水池等。

设备购置:本项目需购置污水处理厂相关设备设施,如污水调节罐、溶气气浮设备、沉淀池刮泥机、高密池成套设备发、V型滤池成套设备、臭氧+BAF成套设备、超滤系统成套设备、反渗透系统成套设备、反硝化滤池成套设备等,可为园区年处理污水量 2700 万 M3,中水回用量 2000 万 m3。

(2) 尾水深海排放设施,排污管道一体化工程

建设尾水深海排放设施,按照排污管道一体化同步建设的原则,管道从污水 厂沿码头公共道路敷设至深海排污口位置,长度3公里,管径DN800,建设排海 调压井一座,直径为5.5m,购置相关扩散器、伸缩接头、鸭嘴阀、闸门、警示 系统等设备设施等。

3.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投资估算

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总投资 174,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44,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比例为 25.29%;银行贷款 43,000 万元;剩余 87,000 万元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解决。

(2)资金筹措方式

项目资金筹措方式为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87,000 万元,已经发行 50,000 万元,本期发行 12,800 万元,后续发行 24,200 万元;银行贷款 43,000 万元。

(二)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实施单位:山东裕龙产业园水处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黄山馆镇裕龙岛裕龙石化管委会四楼

注册资本: 伍亿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2年1月4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山东裕龙产业园水处理有限公司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备项目实施的主体资格。

(三)项目批复文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及排污口项目已取得批复文件如下:

山东裕龙产业园水处理有限公司针对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已经获得龙口市发展改革局项目登记:项目代码为: 2102-370681-04-01-424874.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的烟台市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已取得相关批复文件。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机构及发行文件

(一) 信息披露文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详细披露了以下内容: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发行方式、募集资金投向说明、信用评级情况、地方经济状况包括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和 2019-2021 年山东省经济基础基本状况、地方政府债务状况包括全省债务情况和省本级债务情况,以及山东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等。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所披露的内容已包含本期债券发行所涉及的主要内容。

(二) 专项评价机构和专项评价报告

1. 专项评价机构

烟台东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的专项评价机构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东方会计师事务所现持有龙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1月11日核发

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6811694405972),东方会计师事务所系依法注册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

2. 专项评价报告

2022 年 2 月 8 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烟东会专字[2022]4 号,以下简称"《专项评价报告》"),认为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此次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的顺利施工。同时,山东裕龙产业园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后产生的预期收益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还本付息要求。

(三) 法律顾问及法律意见书

山东龙博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期债券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系经山东省司法厅 1982 年批准设立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现持有山东省司法厅于 2017年 11月 23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1370000493650262B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本法律意见书已由两名执业律师及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龙博律师事务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质;在本法律意见书上签字的两名执业律师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专项评价机构、法律机构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五、本期债券的风险因素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

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存续期内,可能面临市场利率周期性波动,而市场利率的 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后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市场交易流通。本期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 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 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可能会出现本期债券在相应的交易场所交易 不活跃的情况,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流动性。

(三) 偿付风险

本期债券根据"财预[2016]155号文"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期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自于本项目融资偿付资金,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极低。但项目产生的运营收益的实现易受到项目实施进度、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四)税务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调增,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六、偿债保障措施

- 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身收益与专项债券本息实现自求平衡。
- 2. 必要时可发现新一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偿还本次债券本金。

七、投资者保护机制本期债券的投资保护机制包括:

- (一)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及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 案。
 - (二)建立完善的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机制。

八、结论意见

根据以上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 1. 本期债券发行已披露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 2.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符合"财预[2016]155号"及"财预[2018]161号文"的相关要求。
- 3. 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法律顾问、评估机构审计机构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 4.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符合"财预[2018]161号文"的相关规定,满足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
 - 5. 本期债券已制定了必要的投资者保护机制。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发行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 关规定,发行人实施本期债券发行方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页无正文,仅为2022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烟台市龙口市裕龙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排污口项目法律意见书之签章页】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四份,经本所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日为2022年2月17日。



经办律师: 刁永国子山子

经办律师:赵秋光火

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493650262B

想业。 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

推为認予辦

展

23706198110469986

泼证机头

爱運 藍

20 が出

A Commence of the Commence of

:

¥1. × ., 加索特別 'n.

律师事务所独业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493650262B

副本)

山东龙博

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规定的条件,准予设立并执业。



23706198110469986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2017年》11月

发证日期: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一)

批准日期	批准文号	主管机关	设立资产	组织形式	负责人	住所	谷
1981-02-01	(81) 黄组字第8号	龙口市司法局	30万元	普通合伙	范钦锋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南山路龙门小区小高层四楼	山东龙博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二)

	>	突	₽
	,		
			马 范 路 花 敬 银 木 锋 殷
č			
			以 张 永 张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郑
			· · · · · · · · · · · · · · · · · · ·

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 (八)

							7						退出合伙人姓名
年月日	日期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记录

考核日期	考核机关	考核结果	考核年度
51.2 28106	212	Town the second	- 301

				¥		
老核年度		考核日期	考核机关	考核结果	考核年度	
~ Ja#	12 12 17	TO OTHER WAS AND ASSESSED.	田田		2018 and Between consequences	

考核日期	考核机关	考核结果	考核年度
SOUTH SERVICE	(李田孝)	(水)	2019 F

执业机构 山东龙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6199210206378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37912961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04 日



持ü	E 人 _		<u>-</u> -
性	别 _	男	
身份	证号:	70623196109090010	



执业证号 13706201811061402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63706811895

发证机关 发证目期 ____ 20 18



持位	E 人	
性	别	
身份	证号	370623197309110041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00
考核结果	[
各案机关	
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21年5月至2022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目期	A SALE LINES AND A SALE